

证券代码：870058

证券简称：科宇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乃祥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集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827,82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0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对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及业绩和不足作出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4 年工作做以具体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对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及业绩和不足作出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4 年工作做以具体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负责人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作出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负责人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工作作出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股东对《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588,483.1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以截至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900,000.00 元。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827,8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莉、唐铭爽

(三) 结论性意见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